



114年「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 教材

在經濟發展中消除歧視

大綱

1

CEDAW核心概念

2

本局推動實務案例

CEDAW核心概念—總體

禁止歧視

實質平等

國家義務

結構性
進階保障

原則：由消極的不歧視擴大為積極的禁止歧視。
目標：由維持形式平等深化為保障實質平等。
主體：由個人層次義務提升為國家層級義務。

CEDAW核心概念—禁止歧視(原則)

禁止「有意的」歧視
與「無意的」歧視



禁止來自「政府行為」
和「私人行為」(非政
府組織、機構、個人、
企業等)

禁止「法律上」(de jure)
歧視與「實際上」(de facto)
歧視

CEDAW核心概念—實質平等(目標)

- 矯正式平等：
 - 認知到是甚麼原因造成性別差異。
 - 設計出有效手段消弭女性在地位與權力上之弱勢。
 - 任何忽略性別地位差異的政策或措施，都有可能造成不平等的結果。
 - 應用各種政策法令計畫優惠措施等方法解決結構上的不平等。
 - CEDAW是以矯正式平等促進實質平等，創造有利的環境，消除不利於婦女的因素。

CEDAW核心概念—國家義務(主體)

尊重義務

法規或政策必須確保沒有直接或間接歧視。

保護義務

法律要防止違法行為、提供救濟。

實現義務

創造有利環境，以積極的政策和有效之方案實現婦女權利，改善婦女的狀況。

促進義務

宣傳和提倡CEDAW之原則。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 意涵：

CEDAW第4條第1項：締約各國為加速實現男女事實上的平等而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不得視為本公約所指的歧視，亦不得因此導致維持不平等的標準或另立標準；這些措施應在男女機會和待遇平等的目的達到之後，停止採用。

CEDAW第25號一般性建議：強調暫行特別措施是國家的必要策略，以達到加速「婦女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民間或其它任何領域的平等參與」之目標。

- 性質：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 另「CEDAW第25號一般性建議」對於暫行特別措施意涵有諸多補充說明：

重點項目	內容
1. 公約的目的和宗旨	藉由實行具體、有效的政策和方案，改善婦女的實際狀況；處理普遍的性別關係和基於性別的刻板印象（25/6、25/7）。
	採取有效策略以克服女性代表不足的問題，進而透過資源與權力的重新分配而達到實質平等（25/8），而且必須是質量兼具的「結果平等」（25/9）。
	對於「實現婦女事實上或實質平等的法律、方案和措施需要持續監測」並做必要地調整，以期「與時俱進」，避免不當地保留差別待遇（25/11）
	關注「基於種族、族裔或宗教、身心障礙、年齡、階級、種姓或其它多種形式的因素」而遭到多重歧視，國家需採取「暫行特別措施」消除對女性的多重歧視（25/12）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 「CEDAW第25號一般性建議」對於暫行特別措施意涵補充說明：

重點項目	內容
2. 公約中暫行特別措施的意義及範圍	第4條第1項的目的是加速改善婦女狀況以實現事實上或實際男女平等，尋求必要的結構、社會和文化變革，以糾正過去和現在歧視婦女的形式與後果，並向婦女提供補償。這些措施是暫行措施（25/15）。
	比較《公約》第4條第1項和第2項之間的差異，除了目的不同之外，最關鍵的差異在於前項為「暫時性」，後項為「永久性」。
	第4條第2項係基於婦女與男性生理上的差異而給予不同待遇，所作出規定（25/16）。
	明確律定「暫行特別措施」一詞之使用，以取代不同國家報告中各種不同的用詞或術語（25/17）。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 「CEDAW第25號一般性建議」對於暫行特別措施意涵補充說明：

重點項目	內容
3. 公約第4條第1項主要內容	強調依《公約》第4條第1項採用的「暫行特別措施」是國家的必要策略，以達到「加速婦女在政治、經濟、社會、文化、民間或其它任何領域的平等參與」之目標（25/18）
	「暫行特別措施」的制訂與施行，不應被誤導為視女性為脆弱、易受傷害的弱者（25/21）
	「措施」意指「廣泛包括各種立法、執行、行政和其他管理文書、政策和慣例」（25/22）
	「暫行特別措施」的採用與執行可能導致在政策、教育和就業等領域中，對於資格低於男性的婦女提出優待之質疑依CEDAW第4條，為加速實現男女事實上的平等而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不得視為歧視..這些措施應在男女機會和待遇平等的目的達到之後，停止採用（25/23）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 「CEDAW第25號一般性建議」對於暫行特別措施意涵補充說明：

重點項目	內容
4. 對締約國的建議	應明確區分以加速性別實質平等之實現為目的的「暫行特別措施」與以改善女性、女童、一般弱勢族群處境為宗旨的「一般性社會政策」(25/25、26)
	國家在實施以加速性別實質平等之實現為目的的「暫行特別措施」時，應全面性地分析女性的處境(25/27)
	國家應依據《公約》條文所採取的「暫行特別措施」及其類型說明「具體目標和指標、時間表、選擇特定措施的理由、促使婦女參與該等措施的步驟，以及負責監督執行情況與進展的機構」，且提出具體統計數字（如：受惠女性人數等）及明確時程。(25/36)
	國家應透過「暫行特別措施」致力於改變與消除對女性的歧視及對女性不利的文化、刻板化之態度和行為，並將「暫行特別措施」擴及於代表國家參與國際組織工作、政治與公共生活、金融貸款、運動、文化與娛樂、法律宣導等層面；在適用對象上也應涵蓋鄉村婦女等受到多重歧視對待之女性。(25/37、38)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暫行特別措施採行步驟及原則：

- 以性別統計與分析為採行「暫行特別措施」與否判斷依據：
當法律、規章、辦法本身無直接歧視女性條文存在時，應以實際實施結果的統計資料為依據，檢視是否有「間接歧視」之情形。
- 決定「暫行特別措施」的類型：
常見設定配額比例、提供優先或優惠待遇、重新分配資源、採取彈性作為等。

CEDAW核心概念—暫行特別措施(策略)

暫行特別措施類型：

設定配額比例

如：在國會、委員會、理(董)監事會等組織規範中，明訂女性人數不得少於總數的三分之一，以提高女性參與決策之代表性。

1

提供優先或優惠待遇

如：針對女性較少有機會參與的領域，鼓勵並提供其優先參與機會；在女性人數較少的職務上，優先錄用女性，並依其能力優先拔擢於較高職位。

2

如：提供彈性工時或職務分配制度，以使女性不因家庭的角色責任而被剝奪勞動參與的機會。

4

採取彈性作為

3

如：提供女性民意代表參選人相關物資及經費，以期具體鼓勵並支持女性對於公共事務之參與。

重新分配資源

本局推動實例—政策系絡

- **新北性平年**：秉持CEDAW精神，並回應聯合國2015年發表「**轉型我們的世界—2030年永續發展議程**」(其中第5項目標為「**性別平等：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新北市政府將**2016年**訂為「**新北性平年**」，開始以更為全面且具體的系列措施，消除性別歧視，並於同年函頒「**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以為實現本市性別平等之指引。



本局推動實例—政策系絡

- **本局業務職掌**：綜理新北市工商行業發展、公用事業管理、產業行銷推廣與招商引資業務，推動本市經濟政策；並以「拓商機」、「促招商」、「重永續」、「展創新」、「勤服務」、「好生活」等六大施政理念為政策主軸。



公用事業管理

工商行業發展

經濟發展局

招商引資業務

產業行銷推廣



本局推動實例—114年開展工作

- 本局為持續落實CEDAW及其施行法所賦予各級政府促進性別實質平等之義務，及配合本府市政工作，於女性經濟力培力部分，除協助提升婦女於創業市場及決策管理之實質參與度外，另以結合家庭分工及環境能源科技發展的思考，規劃辦理114年性別平等工作，持續協助營造婦女增具自主能力與經濟參與機會所需的友善環境：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依據：

CEDAW 第11條

第1項

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在就業方面對婦女的歧視，以保證她們在男女平等的基礎上享有相同權利，特別是：(a) 人人有不可剝奪的工作權利；(b) 享有相同就業機會的權利，包括在就業方面相同的甄選標準；(c) 享有自由選擇專業和職業，提升和工作保障，一切服務的福利和條件，接受職業培訓和進修，包括實習培訓、高等職業培訓和經常性培訓的權利。

行政院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四、政策目標：

(三) 建構性別平等的社會文化：

培養全民性別平等意識及尊重多元文化的觀念，認同性別平等的價值並採取積極行動，消除各領域性別刻板印象、偏見、歧視，……，以建構性別平等社會文化。

新北市 性別平等政策方針

貳、就業、經濟與福利：

二、工作重點：

(一) 促進女性就業參與、提升婦女職能發展：

5、消除職業性別刻板印象，開拓女性就業領域，並開設女性培訓專班或非傳統領域適性課程，鼓勵性別比例懸殊職業縮小性別差異，減少職業性別隔離。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依據：

CEDAW 第40號一般性建議

- 婦女有權在與男子平等的基礎上，在所有決策系統中享有平等和包容性的代表權。...國家的充分和完全的發展，...需要婦女最大限度地與男子平等參與所有領域的工作。(40/1)

- 婦女的經濟自主是享有權利的關鍵，也是實現包容性經濟增長、消除貧困、社會正義和可持續發展的途徑。這是邁向以人權為基礎的經濟的關鍵一步。(40/7)

- 快速發展的技術轉型，...正在改變全球社會。如果採用基於包括婦女權利在內的人權...方法來開發，第五次工業革命就具有造福人類的巨大潛力。...然而，由於在獲取包括數位掃盲在內的技術以及在科學、技術、工程、數學(STEM)研究、職業和領導職位方面的性別差距，婦女在這些技術進步的發展中的代表性嚴重不足。(40/9)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依據：

CEDAW 第40號一般性建議

• 父權結構阻礙婦女在決策系統中的平等和包容性代表權。父權制是一種深深植根於政治、社會、經濟和文化結構中的權力體系。它創造了一種等級制度，歷史上賦予男女不同的角色、價值和品質。這導致了一種勞動分工，婦女主要負責家中和家庭的私人領域，而男子則是政治和經濟公共領域的主要行為者，其基礎是對這兩個領域的努力給予不同的權重。父權制滲透所有社會。最嚴重的是，它採取了系統性壓迫和統治婦女的體制化制度的形式，目的是維持一種越來越多地被稱為「性別隔離」的制度。(40/11)

• 父權制規範往往限制了婦女進入高級決策層的機會，...。決策角色的分配也往往反映出性別隔離的模式：...。職務的分配往往基於對男女責任的陳規定型觀念的假設。...(40/19)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依據：

CEDAW 第40號一般性建議

- 家務工作和照料義務、婦女在經濟上對男子的依賴以及漫長而不靈活的工作時間...構成婦女平等和包容性參與決策的障礙。要改變這些規範和定型觀念，就需要公共和私人領域的性別角色和責任有結構性轉變，營造一種環境，使男女能夠平等地將專業職責和能力與家庭和其他照料責任結合起來。(40/20)
- 委員會強調，性別陳規定型觀念是婦女平等參與決策的主要障礙。(40/30)
- 委員會建議締約國：
(40/33)(e)採取多管齊下的措施...，鼓勵私營部門任命婦女擔任領導職務，特別是非陳規定型職務。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依據：

CEDAW 第40號一般性建議

(40/35)(n)確保在傳統上與男子和男童相關並由其主導的領域，特別是STEM領域，...消除這些領域中的性別偏見、職業隔離...，以確保社會瞭解這些領域對婦女...同樣重要；...採用暫行特別措施，以實現STEM學習和職業方面的平等...；消除流動障礙，支援年輕婦女就業和動態管道，包括通過與這些領域的私營部門、職業技術教育與培訓以及企業家合作。

(40/66)(b)確保婦女在經濟決策方面的充分自主權，確保平等權利，消除法律上和事實上一切形式的經濟歧視，包括在薪酬、稅收以及使婦女作為經濟行為者處於從屬地位的經濟和社會模式、法規和做法方面的經濟歧視；

(40/66)(d)確保婦女平等獲取所有金融和非金融資源，如資訊、技術和能源資源，...以平等參與經濟活動，獲取生產性資源，塑造經濟模式，並發揮領導作用。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性別目標：

性別平等觀念因持續推展而普遍受到注意，但觀察身邊的家庭，發現男性主要負責的家事像是電器修護、換燈泡、房屋修繕、保養車子等，反觀女性負責的家事，則以煮飯、照顧小孩等為主；而家事工作性別隔離（gender segregation）式的分工，容易導致不同性別在家事所需投入的時間、心力的不平等。

為彌平此類刻板印象與偏見，增加女性在非傳統領域的教育時間與交流機會，以促進不同性別間的平等，經盤點本局資源，辦理「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課程，透過簡易居家電器修繕實作課程與能源教育，提升女性電器修繕技能及自信心，翻轉職業性別刻板印象，鼓勵並提升更多家庭生活技能，以促進不同性別家事分工平等，進而提升女性在水電行業的就（創）業機會。

性別平等 從你我做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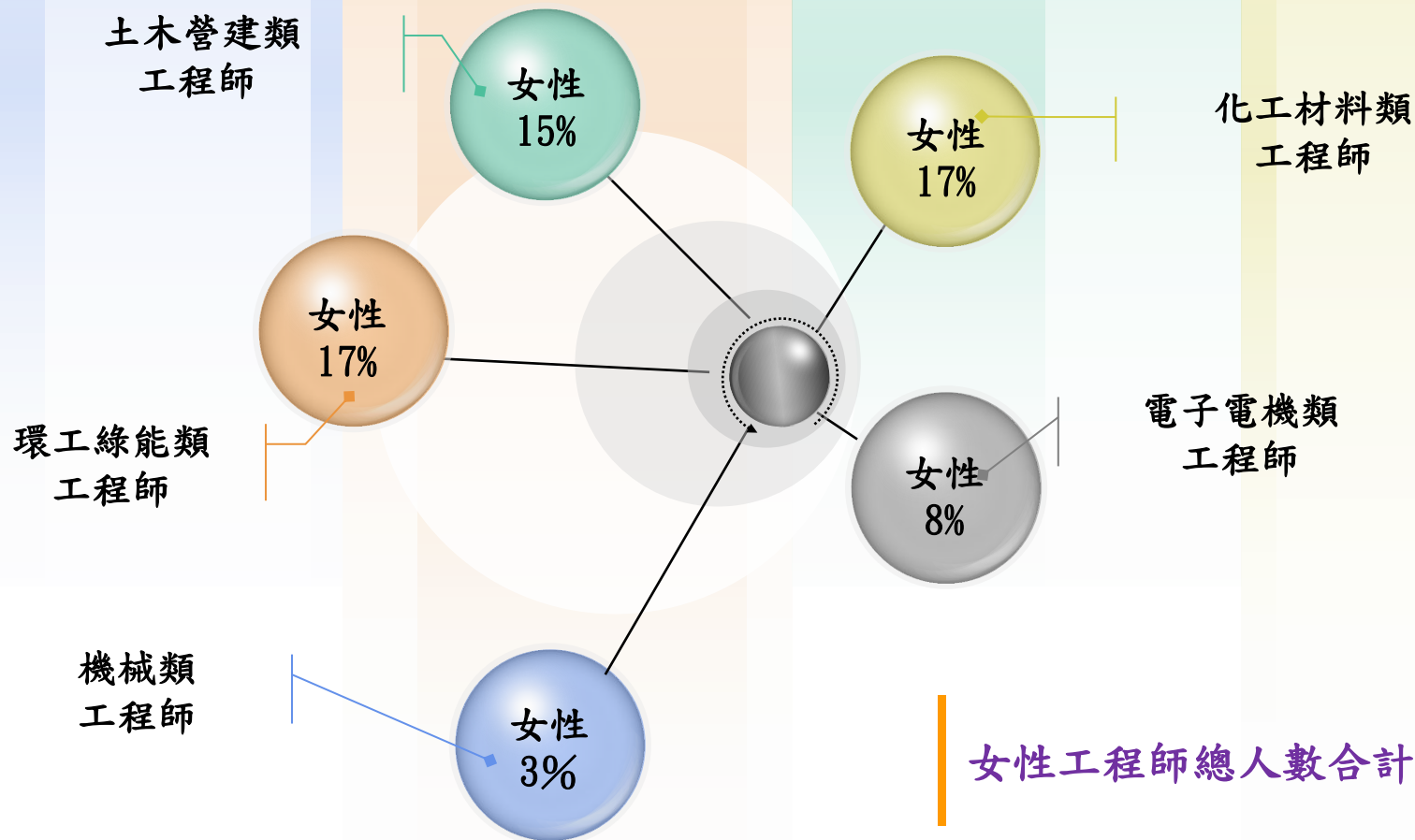
性別平等好觀念 家事分擔一起來！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性別統計與分析：**（依我國「中國工程師學會」109年「工程師職涯發展與性別差異關係調查」顯示）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性別統計與分析：

依1111人力銀行113年會員資料庫統計：
水電工性別比例，男性為99%，



女性僅為1%！

顯示水電工程領域男性與女性
比例懸殊，形成強烈對比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實施策略（暫行特別措施）：

介紹供電方式、用電量試算、用電安全，包含完整的用電知識。

認識用電
設備與節電

開辦「女力
崛起—居家
用電安全一
把罩」課程

家電故障
簡易排除

參訪再
生能源
展館

解說如何運用工具修繕居家電器等實務操作。

參訪台電電幻1號所，認識太陽光電、智慧電網、風力發電及生質能等再生能源，及培養珍惜能源的觀念。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實施策略（暫行特別措施）：

家電故障簡易排除

參訪再生能源展館

認識用電設備與節電

鼓勵女性朋友積極學習與嘗試

從住家用電環境的檢視維護，開始：

1. 保障家庭生活環境安全。
2. 可納入個人未來職業考量。
3. 逐漸轉化傳統性別角色。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性別預算及預期效益：



性別預算：新臺幣3萬元。

預期效益：

- 質性目標：**促進男性與女性於用電能源教育時間之平衡，使女性於選擇工作上有更多選擇，本計畫有助於ESG的推動與實行，期望透過能源知識與技能的提升，使女性在生活自理上更加自主。同時，實現性別平等和環境保護的雙贏。
- 量化目標：**優先保留女性參與活動名額，預計招收20名女性學員。期望這些女性學員在日常生活中發揮影響力，不僅促進性別平等，也提高對環保和節能的關注度，形成長期的ESG效益。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本計畫中性別平等與ESG目標之關聯性

E (Environment, 環境)

提升女性的環保意識及技能，尤其在節能和再生能源領域，藉此減少能源浪費和資源消耗，邁向綠色生活。

S (Social, 社會)

透過加強女性參與用電課程，消除電器領域之性別刻板印象，促進男性與女性於用電能源教育時間之平衡。

G (Governance, 治理)

透過政府資源整合，彰顯性別平等在政策中的重要性，積極建立和推動消除性別歧視的治理模式。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實際辦理情形：**

考量居家婦女以家人及家務為重心，能參與課程時間較為零碎，職業婦女可運用時間則更為有限，就本計畫各項活動於114年6月12日(星期四)完成1班次，採女性專班方式，共計50人參加，預算執行率100%。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課後問卷統計—學員基本整體輪廓：

本計畫課程回收有效問卷共計48份，經統計如下：

年齡分布



35至64歲占83%，以中壯年為主。



性別比例



女性100%(參加50人，問卷回收48人)



教育程度



大專以上約66%。



工作年資



16年以上資歷占46%，具深厚職場經驗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課後問卷統計—課程效益評價：

本計畫課程回收有效問卷共計48份，經統計如下：

序次	指標	滿意人數	滿意度
1	課程內容實用性	34	71%
2	講師表達清晰度	31	65%
3	教材易於理解度	33	69%
4	提升對家庭電器修繕之主動意願	33	69%
5	對永續能源與節能意識提升度	32	67%
6	增進性別平等法規與敏感度	32	67%
7	整體安排符合需求程度	32	67%
8	參與進階課程意願	36	75%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課後問卷分析與成效評估：

學員組成

課程資源

主題學習

總體參與

良好
基礎

以中壯年齡、大專以上教育程度，及具家務與職場經驗學員為主體，整體具備良好的學習與應用基礎。

實用
清晰

平均超過三分之二學員認同課程內容具實用性、講師表達清晰、教材易於理解，顯示課程規劃的可親近性。

提升
意識

平均約三分之二學員認同課程有助於其對家庭電器修繕、永續能源、性平意識之認識與提升，更願意分擔技術性家務，翻轉性別刻板印象角色，強化女性公共參與基礎。

擴展
潛力

平均超過七成學員認同整體課程安排符合需求，願意參與進階課程，顯示女性對非傳統技術領域抱持高度學習興趣，具有培力的潛力，擴展女性職涯思考想像的廣度。

本局推動實例—

〈女力崛起—居家用電安全一把罩〉計畫

● 計畫後續思考：

參加學員

擴大招募對象多元性

除持續與既有女性社群合作外，可鼓勵不同年齡層、多元性別群體、不利處境婦女共同參與。

課程規劃

推動進階技術與證照課程

可朝深化居家電器修繕、提供節能診斷技術、協助女性具備轉職技術門檻方向規劃辦理。

課後資源

增加線上學習與互動資源

可製作延伸學習教材、用電知識問答抽獎遊戲活動、社群媒體推播影片等，以擴增課程影響力。

職場連結

強化職場連結與倡議行動

可與既有的、潛在的企業合作，共同提升用電及能源領域的女性職場參與度，推展落實性別友善職場觀念與制度。

結語

透過本計畫之推展，期能消除性別刻板印象，並促進不同面向的性別實質平等正向動態循環：

透過女性持續於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所累積的實質參與機會及經驗，為女性提升於該領域中有效參與決策管理能力奠定根基。

公共治理



提升女性於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之生活工作全面參與度，不同性別均能為永續發展與環境正義共同努力。

環境永續



教育機會



增加女性參加本計畫的名額，持續鼓勵婦女參與非傳統領域課程、協助更多女性朋友拓展知識領域，及增加未來不同的可能性。

經濟發展



協助婦女於電器用電與能源技科之就（創）業參與能力及機會；亦為該行業領域擴充潛在人力及發展性，並促進人盡其才及繁榮發展。

結語



參考資料 (依作/編者首字筆劃排序)

- ❖ 台南社區大學網站：<https://tncom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4717>
- ❖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s://gec.ey.gov.tw/>
- ❖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2016〈「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簡報。
- ❖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2017《環境、能源與科技》，臺北：行政院。
- ❖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2023《2023年性別圖像》，臺北：行政院。
- ❖ 伍維婷 2016〈實質平等、直接與間接歧視〉講義。
- ❖ 官曉薇 等 2015《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臺北：臺灣新世紀文教基金會，臺灣聯合國研究中心。
- ❖ 張錦麗 等編 2023《新北市CEDAW城市報告》(第1次)，新北：新北市政府。
- ❖ 游淑惠 2022〈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業務應用及案例研討〉數位課程簡報。
- ❖ 經濟部 2016〈經濟部暨所屬機關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案例教材彙編。
- ❖ 新北市政府主計處 2023《111年新北市性別圖像》，新北：新北市政府。
- ❖ 顧燕翎 2020《臺灣婦女運動》，臺北：貓頭鷹。
- ❖ HerAttitude臺灣女性創業支持暨發展協會 2021《女力世代—女人的創業實學》，臺北：沐光文化。





感謝您的參與

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人事室 114年12月